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固定资产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 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 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固定资产报废基本情况

1. 三钢闽光的炼铁厂6号高炉,炉龄到期进行大修、拆除原炉体设备、炉体冷却设备等,同时动力厂、焦化厂、烧结厂、炼钢厂、棒材厂也搭车检修与技改,对透平膨胀机、220余热循环风机系统、220余热锅炉系统、钢坯热送辊道设备、220烧结机、200烧结机机头除尘、220及200烧结机环冷机与电除尘器、3#连铸机、一棒生产线等大中型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另外还因设备升级改造淘汰或使用年限较长,设备损坏无法再使用等原因共报废3600多项设备固定资产。2020年度,三钢闽光拟报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670,850,844.00元,净值289,370,060.94元,扣减报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0元,确认报废损失289,370,060.94元。



- 2. 子公司泉州闽光对料场进行改造升级,报废了动力厂的开关柜、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馈电柜等机器,并因炼铁厂65吨铁水罐耳轴有裂痕,检测不合格,淘汰4个铁水罐等设备。2020年度,泉州闽光拟报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9,686,874.36元,净值1,866,389.46元,扣减报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0元,确认报废损失1,866,389.46元。
- 3. 子公司罗源闽光因产能置换项目陆续建成或技术改造升级,需报废石灰、烧结、炼铁、炼钢工序的厂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其中,石灰工序主要涉及1#~7#石灰窑、破碎系统及配套的设备设施等;烧结工序主要涉及1#烧结机(96m²)及2#烧结机(117m²)及其配套设备、厂房等;炼铁工序主要涉及2#高炉(660m³)及其配套设备、厂房等;炼钢工序主要涉及混铁炉本体、混铁炉倾动、转炉对铁倒灌站等设备。2020年度,罗源闽光拟报废固定资产原值465,260,116.69元,净值33,998,956.42元,扣减报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0元,确认报废损失33,998,956.42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泉州闽光和罗源闽光合计报废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1,145,797,835.05元,净值325,235,406.82元,扣减报 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0元,确认报废损失325,235,406.82元。 具体报废资产情况如下:

序 号	报废固定资产所 在地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计提减值准备	报废损失
1	三钢闽光	670, 850, 844. 00	289, 370, 060. 94		289, 370, 060. 94
2	泉州闽光	9, 686, 874. 36	1, 866, 389. 46		1, 866, 389. 46

3	罗源闽光	465, 260, 116. 69	33, 998, 956. 42		33, 998, 956. 42
	合计	1, 145, 797, 835. 05	325, 235, 406. 82	0.00	325, 235, 406. 82

二、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确认损失325,235,406.82元,本次固定资产报废预计会影响公司2020年度税前利润 325,235,406.82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报废部分固定资产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报废部分固定资产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我们同意公司对部分因达到或超过规定使用年限、技术进步或损毁等原因已丧失其使用功能的部分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认真核查,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对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是由于达到或超过规定使用年限、技术进步或



损毁等原因已丧失其使用功能,无法继续使用,且无修复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有利于更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五、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29日

